

证券代码：873992

证券简称：宇能制药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江西宇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2 月 28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2 月 24 日 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项明阳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项明阳主持。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对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具体如下：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预计情况

关联交易对象名称	关联交易性质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万元)	2024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上海朴颐化学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朴颐化工有限公司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4500	424.64
上海朴颐化学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朴颐化工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商品、提供劳务	2000	3.96
其他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及财务资助	10000	2800

（二）基本情况

1、关联方基本情况

（1）名称：上海朴颐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松江区莘砖公路 668 号 207 室

注册地址：上海市松江区莘砖公路 668 号 207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阙利民

注册资本：500 万

经营范围：化工、生物领域内的研发、技术转让；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品）的销售；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名称：上海朴颐化工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松江高科技园莘砖公路 668 号 202 室-79

注册地址：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松江高科技园莘砖公路 668 号 202 室-79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阙利民

注册资本：300 万元

经营范围：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化工科

技、生物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3) 朱飞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4) 朱飞虎：实际控制人。
- (5) 陈慧雅：实际控制人朱飞轮的配偶。
- (6) 叶海燕：实际控制人朱飞虎的配偶。

2、关联关系

- (1) 上海朴颐化学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上海朴颐化工有限公司系上海朴颐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 (2) 朱飞轮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陈慧雅为其配偶；
- (3) 朱飞虎为朱飞轮弟弟，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叶海燕为朱飞虎配偶。

二、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是公允的，遵循按照市场定价的原则，公平合理，不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三、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监事，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西宇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第二次监事会文件。

江西宇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2 月 28 日